

000001

海口市园林管理局文件

海园字〔2018〕231号

签发人：裴克波

海口市园林管理局 关于上报2018年工作总结及2019年 工作计划的报告

市政府：

现将我局《2018年工作总结及2019年工作计划》随文呈上，
请审阅。

附件：海口市园林管理局2018年年工作总结及2019年工作
计划。



(此件主动公开；联系人：梁定军，联系电话：13034996868)

附件:

海口市园林管理局 2018 年工作总结及 2019 年工作计划

2018 年是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一年来，市园林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发展理念，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以创建“国际化滨江滨海花园城市”和“国家生态园林城市”为目标，扎实做好城市园林绿化规划建设管理工作，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我局承建“海口园”荣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第十一届中国（郑州）国际园林博览会室外展园综合银奖，植物配置优秀奖。现将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以规划引领，建立健全园林绿化管理制度。一是组织完成《海口市园林绿化三年（2018—2020）行动计划》《海口城市更新一增绿护蓝专项规划》《海口市园林绿化总体设计指引》和《江东新区白驹大道及东延长线红线外管控景观绿化方案》等 4 项编制工作。二是参与市有关部门组织的海秀快速路、红城湖公园项目和玉龙泉湿地公园起步区和市民游客中心展陈等 39 个工程项目方案设计评审；三是完成对万绿园、凤翔湿地公园项目

及海秀快速路、东环高铁海口段垂直绿化、海府路等市政绿化项目规划方案初步设计和概算审查 32 项、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初验 13 项等工作。

(二) 全力推进园林绿化工程建设，拓展绿色生态空间。

1. **高效推进美舍河凤翔湿地公园项目建设。**目前该项目已完成施工面积 20 万平方米，工程总进度约 65%，5 万平方米正在施工。核心区已完成竣工验收并开放使用，左岸迈赢桥以南部分正在施工中。累计完成种植椰子树、荔枝等乔木 3530 棵、种植三角梅 5370 株、大叶油草约 17.8 万平方米，建成栈桥、栈道 5780 米，广场 5269 平方米，园路 8650 米。

2. **加快推进美舍河凤翔湿地公园生态科普馆及湿地鸟类观测科普馆项目。**目前生态科普馆已完成施工，并对外开放；鸟类观测科普馆总进度约 70%，土建主体部分已完成。

3. **全力推进万绿园改造项目建设。**目前该项目已完成计生园、氧吧、儿童乐园、琼北居民区、内湖等景观改造，完成总工程进度的 65%，其中 1、2、4 号园区已完成竣工验收。该项目已累计种植椰子树等乔木 704 棵、三角梅共 4827 棵，大叶油草 17.37 万平方米，建成广场 6300 平方米，建成园路 4445 米，内湖栈道完成 98%。

4. **协调推动海秀公园一期项目前期准备工作。**目前该项目已完成立项和规划选址工作，准备进行可研报批及设计招标工作。目前该项目已完成立项、可研批复和规划选址等工作，正在

做项目招标工作。

5. 全力推进西海岸带状公园景观提升项目建设。目前已完成总进度约 27.2%，已完成“透海见光”改造、香格里拉段、喜来登周边段、假日海滩段、印象剧场东侧的施工工作。累计清理老化灌木、草皮 12 万平方米；硬质路面、建筑、设施拆除 2.1 万平方米，种植椰子树、红花玉蕊等乔木 1239 棵，铺大叶油草约 21.85 万 m²，完成广场、园路、停车位等约 1.5 万平方米，廊架改造 2 处约 580 平方米。

6. 全力推进国兴大道等 5 条道路景观提升项目建设。目前已完成该工程总量的 68%，其中，龙昆南完成总进度 100%，国兴大道完成总进度 86%，椰海大道完成总工程进度 26.4%；其中龙昆南路、椰海大道完成浇灌系统铺设 19800 米。该项目累计种植椰子树为主的乔木共 3821 棵、大叶油草约 12.7 万平方米。

7. 持续推动主城区重要道路景观提升工程。目前该项目完成总工程进度 35%，其中海秀东路已完工，滨海大道及滨江西路正在施工。滨海大道完成总进度 58%，滨江西完成总进度 33%，完成浇灌系统铺设 3600 米，累计种植椰子树 3823 棵、大叶油草约 33.35 万平方米。

8. 积极推进北师大附中附小海口学校配套路网绿化带绿化项目。目前该项目总工程量进度 45，完成回填土方 85000 立方米，平整场地土方约 7000 平方，累计种植椰子树等乔木约 220 棵，三角梅 30 株，大叶油草 6200 m²。

9. 有效推机场进出市区通道改造景观提升项目。目前龙昆南延长线、琼山大道、201省道景观提升工程等3条道路景观提升项目已完成设计招标工作，龙昆南延长线初步设计已完成修改，琼山大道、201省道正在修改初步设计；海府路绿化改造提升项目已完成招标，完成清理灌木并铺设草皮约9千多平方米；白龙路绿化改造提升项目，完成清理灌木并铺设草皮约1.4万m²，补种植椰子树30棵。

10. 加快推进国兴大道等6条重要景观大道花化项目。目前该项目已完成选定花卉苗木培育基地及设计方案调整、估算等工作。

11. 加快推进苗圃建设项目。该项目已完成项目前期工作委托代理合同签订、可行性研究初稿初审等工作，累计完成160亩演丰苗木收储基地的清表及场地平整和垃圾转运，基地供电线路布设、水泵安装和灌溉管道铺设、蓄水池等工作。

12. 加快推进江东新区绿化工作。目前已完成江东新区绿化工作实施方案初稿并已报江东开发办，完成修改白驹大道绿化设计方案，并报市政府。加快推进江东大道（二期）绿化提升工程，目前已完成可研批复，正在编制方案设计。

（三）积极推进改革创新，打造生态宜居城市园林绿化景观

1. 认真做好国家园林城市复查迎检各项工作。今年园林城市复查工作时间紧、内容多、范围广、标准高，根据国家住建部园

林城市复查工作要求，我局认真对照《国家园林城市标准》和《城市园林绿化评价标准》，组织开展了自查自评工作，完成上报《海口市国家园林城市复查迎检工作实施方案》和《复查迎检工作任务分解表》；按时完成相关资料整理、制作资料汇编、专题汇报视频及园林图片宣传画册等复查准备材料和基础台帐；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海口市国家园林城市复查工作自查报告》《海口市国家园林城市复查自评综述报告》和《海口市园林绿化等级评价表》等上报材料，经市政府审批同意上报省住建厅，确保底年通过住建部考核复查。

2. 做好重要节日、会议期间的园林保障工作。一是做好春节、元宵节秩序管理、卫生保洁、绿化恢复等工作，春节期间园林系统在岗工作人员共计 7615 人次，上岗率均达到 75%以上，春节 7 天，各公园共接待游客约 57 万人次，其中“万春会”7 天共接待游客约 40.5 万人次。二是重点做好博鳌亚洲论坛 2018 年年会和海南建省 30 周年省庆的园林服务保障工作。完成提升 G15 大道、滨海大道、龙昆路、国兴大道、海府路、白龙路、滨江西路 7 条重要道路和海口火车站、机场进出通道 2 个重要门户节点花化彩化工作。二是完成春节、博鳌亚洲论坛、全国农垦综合改革海南现场会、清明节、省党代会、五一、端午节等重要节日、会议期间的服务保障工作。组织各区园林局、各公园、各管养单位加大巡查力度，切实保障节日期间安全工作。

3. 开展裸露绿地覆盖，实施绿化生态修复，打造整洁美观的

绿化效果。今年以来，我局组织市绿管所共对 181 条道路、绿地小游园共补植草皮 4.9 万平方米、花灌木 2.8 万平方米、椰子树 136 株、乔木 456 株、三角梅 1528 株；万绿园、金牛岭公园、人民公园园内黄土裸露补植 13505 平方米、种植乔木 66 株、三角梅 270 株。

4. 做好公园环境整治，完善公园基础设施，营造市民休闲、游憩、锻炼的服务环境。各公园组织工作人员对园区内受损的基础设施进行拆除、清理及修复，共修复供水设施 330 多处，供电设施 290 多处，园凳、护栏、健身器材等园林设施 180 多处，公厕设施 290 多处。

5. 加强绿化排查，实施精细化养护管理，提升绿化彩化效果。今年以来，共完成了道路绿地及小游园全面施肥 1500 余吨，浇水约 100 余万吨，清理杂草约 143.6 万 m²、绿化带草坪修剪约 398.2 万 m²，修剪花灌木 420 万 m²；片栽花灌木打药 120 万 m²，乔木打药 8268 株次，棕榈科植物椰心叶甲防治 23.2 万株次；完成滨海大道、国贸路、玉沙路、兴丹路、金山大道、南海大道、滨江西路等 220 条道路及挺秀公园、省会展中心、新埠岛绿地等 40 个绿地的树木修剪，共修剪树木 21.67 万株，其中乔木 5.89 万株，椰子树等棕榈科树木 15.78 万株。

6. 严抓 12345、数字城管和舆情投诉件处置落实工作。今年共承办数字城管办件 6592 件、12345 热线等投诉事项 3361 件，结案率 100%，无逾期办件。同时，及时处置并上报《关于步步

惊心！电动车公园肆意穿梭处理情况的报告》、《关于直饮水机台面布满蚊虫，谁敢喝处理情况的报告》、《关于万绿园椰林听涛护栏下藏污纳垢处理情况的报告》等舆情投诉 11 件。

7. 做好重要节日栽花摆花营造气氛工作。今年以来，全市实施了 4 次摆花，共摆放时花 649.43 万盆、各色三角梅 34.59 万盆，其中元旦期间摆放时花 40 万盆、各色三角梅 1 万盆，春节期间摆放时花 41 万盆、各色三角梅 5.6 万盆，迎博鳌暨建省 30 周年期间摆放时花 443.93 万盆、各色三角梅 25.29 万盆，“十一”迎国庆摆时花 84.5 万盆、各色三角梅 2.7 万盆。摆花量为以往每年的 4 倍以上，创历史性最高纪录，为节日营造浓厚气氛。

8. 组织市政园林绿化项目验收接管工作。组织完成对江东三路 A 段、迎宾大道（凤翔西路至椰海大道段）及海口东站片区城市景观提升项目、公园后路、椰海大道 C 段、省监察委第二办公区外围、市政府第二办公区周边路网浇灌系统、海府路和白龙路树池美化项目等 8 个市政园林绿化项目进行验收接管工作。

（四）“绿化宝岛”义务植树深入开展。

1. 组织开展第一届“海南义务植树月”宣传活动。3 月 10 日，由省林业厅、市绿委办等七个单位联合在我市万绿园举办第一届“海南义务植树月”宣传活动，开展全民义务植树、生态文明建设暨绿化法规宣传、组织自然导赏、叶拓、明信片知识竞猜、留言板等多种趣味互动活动，活动内容丰富多彩，激发了广大市民游客的参与热情，近万名市民游客参观展览和互动活动，为植树月

期间掀起新一轮的春季群众性义务植树活动营造了良好的氛围。

2. 组织开展春秋两季群众性义务植树活动月活动。3月12日，组织各区机关党员干部、企业、社会团体和群众志愿者3000余人分别在8个植树点开展“3·12”植树节群众性义务植树活动，种植乔木及海防林树苗共15000余株，绿化面积约5万平方米。10月30日，联合海口团市委组织青年志愿者200人，开展“勇当先锋、做好表率”义务植树活动，种植黄花风铃木40株、串钱柳50株，绿化面积约2000平方米。

3. 加大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力度。一是组织开展古树名木普查建档入库工作。已完普查主城区古树名木、后续资源和后备大树1071株，完成总工作量约53%。二是组织各区园林局开展古树名木巡查，共对146株古树进行了修枝、病虫害防治、补树洞、支撑加固、复壮、重新挂牌等工作，并签订古树名木保护管理责任书。

4. 持续开展绿化宝岛大行动。一是组织完成创建“海南省森林城市”材料报送工作；认真做好绿化宝岛城镇绿化核查统计工作，截止10月份，完成城镇绿化面积约3000亩。二是组织开展花香海南大行动活动，截止10月完成海口市城镇特色花卉种植面积约600亩。

（五）党建、廉政建设不断加强。

1. 加强党建和干部队伍建设。通过十九大宣讲、组织党员参加网络知识竞答、专题党课、干部培训等形式，认真组织学习党

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开展“在建设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实践中勇当先锋，做好表率”主题活动，深入学习习总书记 4.13 重要讲话精神、国办 12 号文件精神和省委市委有关文件精神，今年，组织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 16 次，党员集中学习教育活动 29 次，党小组专题学习研讨 9 次，举办专题党课 5 次。

2. 开展精准脱贫攻坚战。今年以来，围绕市委市政府提出的“两年脱贫攻坚、三年巩固提升”的脱贫攻坚总目标，我局扎实推进精准识别、精准退出问题排查整改工作，完成入户调查 1911 户，申请纳入建档立卡贫困户 26 户；共带领贫困户收看扶贫电视夜校 35 期，开展技能培训 2 次，与贫困户开展谈心交流 30 余次；落实财政帮扶资金 21.375 万元；开展重大节日走访慰问贫困户活动 3 次，发放慰问金和慰问品共计 14394 元；协调解决贫困户建房资金 2 万元，水泥 22.28 吨；组织帮扶干部和村干部、贫困户观看电视夜校节目 22 期。目前，我局帮扶龙华区龙泉镇占符和扬亭两个村委会 13 户贫困户，12 户已脱贫，被列入巩固提升户。

3.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强化对党员领导干部的日常管理和监督，签订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书；在全系统扎实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学习教育，开展多种形式党风廉政建设警示教育 13 次。认真组织开展排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认真开展贯彻落实中央第十二巡视组和

省委巡视组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和移交信访件办理等工作；认真开展作风纪律检查整改工作，对违反作风纪律的单位、个人进行了严肃处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今年以来，我局园林绿化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城市园林绿化规划建设管理制度、管理办法、市场监管体制、标准还不健全，仍需进一步完善。二是园林绿化PPP项目建设和资金支付进展缓慢。三是公园绿地功能设施相对薄弱，公园绿地建设与市民的需求存在差距。四是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不够，需要在机械设备、养护标准、考核制度、专业技能等方面下功夫。对此，我局将继续开拓创新，真抓实干，确保高质量圆满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目标。

三、2019年工作计划

2019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前启后的一年，园林绿化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引下，围绕市委、市政府的总体部署，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以稳中求进和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为统领，以建设为国际化滨江滨海花园城市目标，全面推进园林绿化项目建设，全面完成新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开启新时代园林绿化创新发展的新篇章。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突出生态优先，启动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一是对照新修订的“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标准，制定工作方案和达标措施，力争早日实现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的创建目标。二是加大城市“净化、绿化、彩化、亮化、美化”力度，不断拓展城市绿色生态空间，打造“看得见山、望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生态优美环境，推进城市园林绿化向生态自然化、森林化、多彩化、多样化、本土化和**管理低成本化**发展。

（二）突出以人为本，加强城市园林绿化规划建设。一是加强“海绵城市”的规划建设，充分结合“海绵城市”要素开展设计、施工、养护管理等相关工作，实现雨水的自然积存、自然渗透、自然净化，增强地区自然生态调节能力。二是结合我市“城市更新”，大力推进立体绿化的示范性规划建设，全面加强对新城区和新建建筑屋顶绿化、垂直绿化和桥体绿化的统一规划。三是**以规划引领建设**，将城市的江河湖海、公园绿地、小游园、居住区绿地通过绿道系统连接起来，以人民为中心，逐步实现我市城市居民出行“300米见绿，500米见园”的目标。

（三）突出项目建设，全力加快景观提升和公园项目建设。一是重点实施江东新区市政绿化、江东大道（二期）绿化提升工程、滨江西带状公园工程二期（江滩部分）等道路景观提升项目和国兴大道等7条重要景观大道花化项目建设。二是继续推进市金牛岭公园改造、主要公园、道路、绿地节点绿雕建设、万绿园购置城市雕塑和滨海度假旅游慢行系统（万绿园至五源

河段)等项目建设。三是加快推进海秀公园项目、海口湾带状公园、海口市白沙门公园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二期、老城区小游园和苗圃建设工程等项目的前期工作及开工建设。

(四) 突出绿化提升,“像绣花一样”建立管理精细化长效机制。一是强化绿地精细养护。加强绿地的养护监督管理,积极开展补绿补缺、树木修剪、植物病虫害防治等专项工作;二要推进市管绿地养护考核管理平台建设,探索建立清单式管养模式和第三方监管机制,制定相关工作标准和考核办法,不断总结积累经验,并逐步进行推广;三是建立健全园林绿化标准化工作模式。实现绿地养护管理的清单化、数据化、信息化,维护好、发展好城市绿化建设的成果。四是继续加强公园基础设施维护,为市民营造良好的休闲场所。五是做好节日摆花气氛营造工作,全年完成摆栽鲜花达200万盆以上。

(五) 突出城乡统筹,广泛开展“绿化宝岛”义务植树。一是组织开展春季群众性义务植树活动,不断提高尽责率。全年组织开展大规模的群众性义务植树活动5场次以上。二是广泛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暨园林绿化法规宣传。大力倡导“植绿、爱绿、护绿、兴绿”的良好社会风尚,全年计划组织大规模室外宣传活动2次以上;二是加大古树名木保护和管理力度,完善第一责任保护管理制度,建立日常巡查机制和抢救应急机制,做好全市第二次古树名木普查、健康评估、复壮及后续资源的调查摸底普查等工作。

（六）突出从严治党，加强党建及党风廉政建设。一是认真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全面加强思想建设、组织建设、队伍建设，为园林绿化事业创新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障。严格履行党建主体责任，持续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打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攻坚战。二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坚决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严格执行准则、条例和中央八项规定，不断深化廉政风险防控，完善制度措施，及时堵塞漏洞，持续抓好作风建设，确保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处。